

財務委員會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局長／管制人員：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第 13 節會議

決策局編號	問題編號	委員姓名	總目	綱領
<a href="#">SITBB001</a>	S094	何秀蘭	55	2

決策局編號

S-ITBB001

問題編號

S094

審核二〇〇一至〇二年度  
開支預算草案  
管制人員的答覆

總目： 55 – 政府總部：資訊科技及廣播局 分目：

綱領： (2) 資訊科技

管制人員：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局長：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問題： 就政府的答覆ITBB006-1271：

- (a) 在2000-01和2001-02年度“社區數碼站”的數目和該項目所得撥款為何？
- (b) 政府在答覆中表示在個別“社區數碼站”裝置附有特別設施的電腦，方便失明及視障人士使用。在2000-01和2001-02年度，(A) 裝有這些設施的“社區數碼站”佔整體“社區數碼站”數目的百分比為何；及(B) “社區數碼站”沒有裝置這些設施的原因為何？

提問人： 何秀蘭議員

答覆：

- (a) 截至 2000-01 年度結束為止，我們共設有 118 個社區數碼站於各區民政事務處、社區中心/會堂、郵政署、失明及視障人士中心/學校。設立上述社區數碼站所需撥款為 16,190,000 元。另外，公共圖書館及政府資助及志願機構亦設有公共電腦設施，供市民使用。在 2001-02 年度，我們會於油麻地廣東道開設一個有超過 100 台電腦的超級電腦中心，供市民免費使用，所需撥款為 2,384,800 元。此外，我們亦會於各區公共圖書館及政府資助及志願機構加設 900 台電腦。我們會不斷檢討社區數碼站的使用情況，以考慮如何繼續推展該計劃。

- (b) (A) 我們在 2000-01 年度於 8 個方便失明及視障人士的地方設立裝置附有特別設施電腦的社區數碼站，為失明及視障人士提供更多接觸資訊科技的機會。上述數目佔 2000-01 年度所有社區數碼站的百分之七。我們現正檢討這些特別社區數碼站的使用情況和與失明及視障人士組織研究於 2001-02 年度應如何繼續推展這方面的服務。此外，我們亦已於 24 間公共圖書館設置供失明及視障人士使用的特別電腦設施。
- (B) 我們與失明及視障人士組織研究後，認為這些裝置有特別電腦設施的社區數碼站應設於失明及視障人士經常聚留的地方，即有關中心及學校，以盡量方便失明及視障人士使用。假如我們將這些設施裝置於各區的社區中心/會堂而這些社區數碼站並非失明及視障人士聚留的地方，將不能達到我們盡量方便失明及視障人士的目的。此外，各社區數碼站的設計已作出特別安排，方便其他傷殘人士（例如使用輪椅人士）使用電腦設施。

簽署： \_\_\_\_\_  
姓名： 尤曾家麗  
職銜： 資訊科技及廣播局局長  
日期： 24.3.2001